

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

粤价协〔2021〕12号

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关于征集工程造价改革相关研究课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造价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粤建市函〔2021〕502号），为进一步吸纳群众意见，凝聚行业共识，加大力度推进我省工程造价改革工作，现面向社会，征集各类涉及工程造价改革的研究课题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1. 围绕《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造价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粤建市函〔2021〕502号）部署安排的任务为主题开展相关的研究课题，原则上申报的课题研究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。

2. 各级造价管理部门、行业组织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等单位均可参与。

3. 不涉及工程造价改革的内容不在此次征集范围内。

二、征集办法

1. 符合条件的课题，需提供研究主题、研究目标、研究大纲、工作安排、参与单位及主要研究人员信息的电子文档扫描件，按“主编单位名称+课题名称”的格式命名，发送至邮箱（协会邮箱：pxb@gdeca.cn）。

2. 所提交的扫描件需加盖主编与参编单位的印章，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三、课题收录

1. 本着入选课题既要有较高的理论水平，又要能落地操作或指导实践的原则，我会将组织专家进行筛选确认。

2. 凡入选的课题，我会将授权委托并予以一定的经费支持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征集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5 日。

2. 入选与否，均在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告知。

3. 为便利快捷，此次征集无需提交纸质材料。

4. 有关疑问，可发至投稿邮箱，我们会有专人解答。


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
2021 年 12 月 9 日